

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会议通知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后，以口头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胡存积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梦天家居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内审部负责人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的事项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的有关规定，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、经济环境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进行的必要调整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梦天家居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7 日